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 JWU, LLC.签订《认购协议》及《合资经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JWU, LLC.签订<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与JWU, LLC.签订<合资经营合同>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基本情况
公司拟与JWU, LLC.签订《认购协议》,根据该协议,公司拟以每股0.70美元认购JWU, LLC.新发行股份7,104,140.37股,合计500万美元,按照2018年9月12日汇率人民币兑美元中间价6.8546(下同)计算,约合3,427.30万元人民币。增资完成后,公司将持有JWU, LLC. 11.00%的股权。

为加强稳定合作关系,充分发挥各自资源优势,公司拟与JWU, LLC.签订《合资经营合同》,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杰森吴(上海)服饰有限公司(暂定名称,具体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结果为准,下同,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并由合资公司在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及澳门特别行政区(以下简称“授权区域”)内开发并经营相关业务,包括推广与JASON WU、GREY JASON WU以及JWU, LLC.未来开发的与JWU WU相关的品牌(以下简称“JWU系列品牌”),以及设计、生产、销售经营除香水类以外的JWU系列产品及业务。

二、审议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投资金额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1、公司名称:JWU, LLC.
2、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3、住所:240 West 35th Street, New York, NY 10001
4、法定代表人:Cliff Moskowitz
5、注册资金:10,950,000 美元
6、实收资本:30,019,148 美元
7、主营业务:女士服装及配件
8、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InterLuxe Holdings LLC及吴季刚家族成员。
9、JWU, LLC.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美国 Mayer Hoffman McCann 会计师事务所按美国会计准则审计的JWU, LLC. 2017年度财务报告,2017年资产总额为22,786,255美

元,负债总额为3,936,001美元,营业收入为9,810,968美元,净利润为-5,557,727美元。

10、公司与JWU, LLC.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投资标的介绍
(一)关于投资JWU, LLC.股权的介绍
上文“交易对手方介绍”。
(二)关于成立合资公司的介绍
1、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杰森吴(上海)服饰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万元
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

经营范围:服装服饰、鞋帽配件、化妆品(香水除外)、眼镜、家居用品的生产制造、设计、销售、进出口、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和商务咨询。
以上信息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结果为准。

2、股东持股情况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万元。其中:公司以现金出资4,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5%;JWU, LLC.以无形资产出资1,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25%。

根据青岛大明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和大明JWU, LLC.委托商标权无形资产评估报告》(青大明评报字[2018]第1095号),以2018年6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JWU, LLC.拟出资的无形资产-商标权评估价值为1523.23万元。

JWU, LLC.出资的无形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者其他第三人权利,也不存在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未被司法机关采取查封、冻结等强制措施。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关于与JWU, LLC.签订《认购协议》的主要内容
1、公司拟以每股0.70美元认购JWU, LLC.新发行股份7,104,140.37股,合计500万美元。

2、在交易事项确认后,公司通过电汇以美元将立即可用资金存入协议约定的指定账户。

3、增资后,JWU, LLC.管理委员会设九名管理人,公司将委派一名管理人。

4、本次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应符合纽约州法律和证券法解释。除非经双方共同弃权,否则,应仅向位于纽约州纽约郡的纽约州法院或纽约州联邦法院提起诉讼。

5、增资后JWU, LLC.股权结构如下:InterLuxe Holdings LLC及吴季刚家族成员合计持有JWU, LLC.89%股权,公司持有JWU, LLC.11%股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563 证券简称:森马服饰 公告编号:2018-5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本次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9月7日以书面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并送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邱光和先生主持,应出席

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董事邵飞春、独立董事余玉苗、独立董事郑培敏、独立董事朱伟明以通讯方式出席并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JWU, LLC.签订<认购协议>的议案》。

表決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关于与JWU, LLC.签订<认购协议>及<合资经营合同>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与JWU, LLC.签订<合资经营合同>的议案》。

表決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期披露的《关于

6、因本协议引起的或者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应由双方努力通过协商解决。一方如向另一方交付书面协商要求之后,该等协商应立即开始。如果在前述通知给予之日后的六十天内,该争议无法通过协商解决,则该争议提交香港国际仲裁中心,依照仲裁开始之时的香港国际仲裁中心仲裁规则进行仲裁最终解决,仲裁地点为香港。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投资目的
JWU, LLC.是由著名青年华裔时装设计师吴季刚在美国创立的

公司,吴季刚同时也是“JASON WU”高级时装品牌的创始人。吴季刚曾荣获国际时尚集团新闻大奖、美国时尚金奖。JASON WU品牌创立于2007年,定位于中高端女装高级成衣,产品主要面向25-40岁具有时尚度及经济基础的女性。目前,JASON WU品牌主要在中高端商场和精品店销售。

公司拟认购JWU, LLC.新发行股份并与JWU, LLC.共同投资合资公司,将有利于双方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充分发挥各自资源优势。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公司多品牌战略的实施与发展,丰富公司品牌矩阵,推动公司中高端国际品牌阵营的建设,拓展公司国际品牌版图,促进业务在国内市场的发现,实现良好经济效益。

2、存在风险
本次交易须经公司注册地商务部门、外汇管理部门等批准后方可实施,存在不能获批的风险。此外,美国的法律法规、政策体系、该等与中国存在较大区别,公司将进一步了解和熟悉美国国际贸易和法律法规体系,避免运营过程中产生的法律风险。同时,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市场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等。公司将采取适当的策略,管理措施加强风险管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投资使用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正常运营资金产生重大影响。若未来自项目顺利实施,则增强和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六、备查文件
1、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认购协议
3、合资经营合同
4、JWU, LLC.审计报告
5、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和JWU, LLC.委托商标权无形资产评估报告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四日

与JWU, LLC.签订<认购协议>及<合资经营合同>的公告。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四日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证券代码:002935 证券简称:天奥电子 公告编号:2018-005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JWU, LLC.签订<认购协议>及<合资经营合同>的议案》。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说明
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证券简称:天奥电子,证券代码:002935),股票交易价格连续2个交易日(2018年9月12日、2018年9月13日)收盘价较前收盘价涨幅合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已披露的经营情况,内外环境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事项;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声明: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证券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请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公司于2018年9月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成都天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中所列示的公司风险提示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关于风险的提示,上述风险因素将直接或间接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再次关注以下风险因素:
(一)市场竞争加剧引致的风险

近年来,随着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和周边地缘政治局势的发展变化,对高精度时间系统的需求快速增长。市场需求的快速变化带动同行业公司加大研发力度,造成国内高精度时频类产品的供给迅速增加,市场竞争加剧。

同时,越来越多的行业研究所凭借较强的科研实力,以及与军品订单的长期合作关系,在项目争取上尤其是科研项目上具有竞争优势较强的特点,随着国家对科技产业的扶持力度的不断加大,军品市场竞争加剧,如果不持续保持技术领先和产品品质优势,将在越来越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失去竞争优势,导致公司市场占有率下降。

(二)主要产品销售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1) 主要产品的销售客户相对集中,主要为国内军工研究院以及通信设备院所。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公司前5名客户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27.49%、28.33%、30.06%和30.06%。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市场化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用于国防工业化和信息化建设,建设周期长,投入大,且需要持续的研发投入。项目投入产出周期长,前期投入大,且需要持续的研发投入。

(四)人才流失的风险
人才是公司核心竞争力,也是公司持续发展的关键。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人才流失的风险日益凸显。

(五)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风险
2015年末、2016年末、2017年末和2018年6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22,867.43万元、27,674.05万元、23,127.23万元和26,463.51万元。

2015年末、2016年末、2017年末和2018年6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22,867.43万元、27,674.05万元、23,127.23万元和26,463.51万元。

2015年末、2016年末、2017年末和2018年6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22,867.43万元、27,674.05万元、23,127.23万元和26,463.51万元。

2015年末、2016年末、2017年末和2018年6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22,867.43万元、27,674.05万元、23,127.23万元和26,463.51万元。

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质量管理及项目管理体系,生产经营保持有序运行,但存在现有管理体系不能适应企业快速扩张的可能性。

如果公司的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无法适应后期的快速扩张对人力资源配置的要求,公司运营效率将降低,未来盈利将不能达到预期目标。

(四)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存在重大关联交易的风险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在购买产品/接受劳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资金拆借、金融债务等方面存在关联交易。

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公司向中国电子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购买商品/接受劳务金额分别为14,340.41万元、19,353.49万元、11,981.14万元和3,978.48万元。

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公司向中国电子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提供劳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资金拆借、金融债务等方面存在关联交易。

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公司向中国电子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提供劳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资金拆借、金融债务等方面存在关联交易。

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公司向中国电子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提供劳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资金拆借、金融债务等方面存在关联交易。

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公司向中国电子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提供劳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资金拆借、金融债务等方面存在关联交易。

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1-6月,公司向中国电子及其控制的下属企业提供劳务、出售商品/提供劳务、资金拆借、金融债务等方面存在关联交易。

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570 证券简称:*ST 因美 公告编号:2018-07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贝因美”)于2018年9月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对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半年报问询函【中小板半年报问询函【2018】第1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根据问询函的要求,公司进行了认真调查核实,现就问询函中事项回复如下:

一、关于半年报报告中的主营业务分析,请补充说明以下内容:
1.按照全国地区分类,分别说明各地区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等数据,并分析变动情况。

2.按照自营、总经销、工厂直营(包销)的分类,分别说明各模式下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具体情况,并分析变动情况。

3.报告期内,奶粉类产品毛利率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7.84%,请结合主要产品品种、产能、销量、销售单价等情况,详细分析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

公司回复:
1.按地区分布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等数据及变动情况见下表:

Table with columns for Region (Region), Revenue (营业收入), Cost (营业成本), Gross Profit (毛利), and Margin (%) (毛利率). Rows include North China, South China, East China, West China, and Total.

2.按各营销(销售)模式下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毛利率分析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for Mode (模式), Revenue (营业收入), Cost (营业成本), Margin (%) (毛利率), and Ratio (%) (占比). Rows include Self-operation (自营), Total Agency (总经销), and Factory Direct (工厂直营).

三、关于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投资收益金额为5,408万元,其中中法并购基金投资收益919万元,处置杭州贝因美豆乳儿童营养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因美豆乳”)产生的投资收益4,478万元。请说明以下内容:

1.处置贝因美豆乳实现的投资收益主要来自于存款、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的评估增值,请说明增值的具体内容、增值的原因及合理性。

2.截至贝因美豆乳交易对手方杭州瑞祥实业有限公司的履约能力,以及截至目前进展情况。

3.中法并购基金的投资内容、收益金额、投资收益的计算方式,以及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公司回复:
1.处置贝因美豆乳实现的投资收益主要来自于存款、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的评估增值,请说明增值的具体内容、增值的原因及合理性。

营,自担风险,故这两种销售模式下产品定价偏低,从而毛利率较低。

3、2018年上半年公司奶粉销售收入115,601.79万元(不含米粉及其他销售收入)7607.44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6,254.75万元,同比下降5.13%;奶粉销售成本53,774.06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6,645.36万元,增长14.10%,奶粉销售毛利率为53.48%,较上年同期下降7.84%,主要原因如下:

(一)产品结构变化,低毛利的包销品种增加,高于平均毛利水平的直营、总经销占比下降,加上其他品种变化,综合导致毛利率同比下降2.99个百分点。

2、买赠增加,导致销售单价降低。本期公司产品买赠促销活动同比增加(经测算本期买赠奶粉赠品431.55吨,较上年同期增加217.51吨),相应毛利率下降1.73个百分点。

(二)销售下降导致产能利用率下降,固定成本摊销增加。因产能利用率不足(本期奶粉产能较上年同期下降17.63%),产品生产固定成本同比上升明显,相应毛利率下降3.12个百分点。

问题二、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为4.39亿元,同比下降32.57%。公司在毛利率下降分析中披露,毛利率下降的原因之一为公司产品买赠促销活动同比增加;而在销售费用变动中披露,本期促销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2.50%。请说明两者解释不一致的原因,以及销售费用大幅减少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回复:
2018年1-6月销售费用为43,850.53万元,同比减少21,179.22万元,同比下降27.57%,主要系公司继续对费用加强管控,促销品及其他促销费用同比减少15,019.54万元;广告销售费用同比减少3,004.09万元,广告销售费用同比减少2,150.94万元。

加大市场推广广告宣传力度,广告宣传费用投入是扩大销售的有效武器,同样,通过买赠等活动利于用户也是营销的有效手段。前者利于支营销费用,后者进入产品成本。今年上半年,公司减少促销品及其他促销费用15,016.54万元,增加了买赠活动,本期通过买赠方式兑现的成本本1,778.8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843.25万元,体现了促销用户的营销思想,与去年同期相比,虽然毛利率下降,但是通过销售费用控制,利润与去年同期相比增加了14,173.29万元。

问题三、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投资收益金额为5,408万元,其中中法并购基金投资收益919万元,处置杭州贝因美豆乳儿童营养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因美豆乳”)产生的投资收益4,478万元。请说明以下内容:
1.处置贝因美豆乳实现的投资收益主要来自于存款、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的评估增值,请说明增值的具体内容、增值的原因及合理性。

2.截至贝因美豆乳交易对手方杭州瑞祥实业有限公司的履约能力,以及截至目前进展情况。

3.中法并购基金的投资内容、收益金额、投资收益的计算方式,以及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公司回复:
1.处置贝因美豆乳实现的投资收益主要来自于存款、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的评估增值,请说明增值的具体内容、增值的原因及合理性。

2.截至贝因美豆乳交易对手方杭州瑞祥实业有限公司的履约能力,以及截至目前进展情况。

3.中法并购基金的投资内容、收益金额、投资收益的计算方式,以及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公司回复:
1.处置贝因美豆乳实现的投资收益主要来自于存款、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的评估增值,请说明增值的具体内容、增值的原因及合理性。

1.本报告期,公司处置贝因美豆乳实现的投资收益4,478.37万元,主要来自于应收账款、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土地)的评估增值,具体如下表:

Table showing asset valuation details with columns for Item (项目), Original Value (账面原值), Evaluated Value (评估价值), and Increase/Decrease (增值/减值). Items include Accounts Receivable, Fixed Assets, and Intangible Assets.

以上资产的具体内容、增值的原因及合理性经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了相应评估报告及评估说明,具体情况详见2018年3月13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拟转让股权涉及的杭州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及负债资产评估报告》。

2、处置贝因美豆乳交易对手方杭州瑞祥实业有限公司内部企业经营的背景。2016年、2017年(预计),集团产值已达3.57亿元、4.4亿元,实现利润2,500万元、3,000万元。集团公司位于杭州,地理位置优越,浙江补助款项达1亿元左右,集团销售业绩及集团资产拆迁收益可观,覆盖本次交易资金,为本次收购履约提供充足的保障。

截至目前,杭州瑞祥实业有限公司已完成交易交付完毕收购款项16,641.02万元,并已完成股权转让款支付、工商过户及更名等资产交割手续。

3、公司投资的中法并购基金于2015年4月以79万欧元购买的ECHOSENS项目,已于2018年3月退出,并收到投资收益及投资收益合计197.80万欧元。公司将实际收到197.80万欧元与账面价值79万欧元之后的差额118.8万欧元(按照2018年6月30日汇率,折算金额为919.11万元)计入投资收益。

4、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投资的金股利息,于被投资方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因此,公司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问题四、报告期内,公司境外主要资产 GUANGDASHENG(AUSTRIA)IPVY 实现净利润为-6,841万元。请说明该资产的公司主营业务、主要财务数据与亏损的原因。

公司回复:
GUANGDASHENG(AUSTRALIA)PTY.LTD.(以下简称“达盛澳洲公司”)主营业务:脱脂奶粉及婴幼儿配方基粉出口贸易。2018年1-6月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for Item (项目), Current Period (本期数), and Note (备注). Rows include Operating Income, Net Profit, etc.

达盛澳洲本期亏损6,840.81万元,主要系承担 Damm Dairy Products(以下简称“达润工厂”)的购货补偿款6,750.89万元所致。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达盛澳洲公司与达润工厂共同签署的《产品购买协议》,广达盛澳洲公司向达润工厂采购产品定价按照生产相关产品的实际成本加上资本支出分摊,以保证达润工厂投资资本10%的回报,同时广达盛澳洲公司婴幼儿奶粉产品最低采购量应达到7,500吨(如产量短缺导致实际成本与资本支出无法完全分摊至当期,差额部分需达盛澳洲公司以现金形式补足,公司及广达盛澳洲公司本期未达成前述合同条款,本期应向达润工厂支付的暂时无法分摊的固定成本为6,750.89万元。达盛澳洲公司确认为管理费用。

问题五、根据半年度披露,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中“未累费用”期末余额为2,119万元,较期初增加48%,请说明未累费用的主要内容、费用类型、金额、报告期内大幅增长的原因。

公司回复:
公司2018年6月末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for Item (项目), End of Period (期末余额), Beginning of Period (期初余额), and Change (变动额). Rows include Deferred Tax Assets.

其中未累费用21,928.73万元,系宁波广达盛及广达盛澳洲公司因产量短缺,累计应承担的达润工厂购货补偿款,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7,129.34万元,增加48.17%,因该余额弥补补偿款属于暂估性质的成本费用,按税法规定不允许税前扣除须纳税调增,形成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特此公告。

贝因美婴童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三日

西陵科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减持公司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证券代码:002584 证券简称:西陵科学 公告编号:2018-088

持股5%以上股东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持有公司股份30,625,027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5.23%)的股东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资产”)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或者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5,852,16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1%。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名称: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股东持有股份的总数量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平安资产受托管理中国平安系统委托管理的保险资金,平安资产及其管理的保险资金共持有公司股份30,625,027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5.23%。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具体安排
1、减持时间:资金周转需要。
2、减持股份来源:非公开发行认购的股份及二级市场集中竞价购入的股份。

3、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
4、拟减持股份数量及比例: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5,852,164股,占公司总股本不超过1%。
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股份变动事项,则应对该减持数量做相应调整。

5、减持期间与减持方式: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18年10月15日至2019年1月13日。
6、减持价格:按减持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公司回复:
(一)平安资产将根据市场行情,本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本次减持计划,具体的减持时间、减持价格、减持数量存在不确定性。
(二)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三)本次减持计划为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生产经营发生重大影响。

(四)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平安资产关于减持计划的书面通知文件。

西陵科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9月14日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2811 证券简称:亚泰国际 公告编号:2018-08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9月9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8年9月13日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方式

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独立董事靳天庆、高先、章顺、陈燕燕以通讯方式参加表决。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郑志忠先生主持,监事会全体成员及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交通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同意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西洲支行申请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综合授信。授信额度有效期为一年,在授信期限内综合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最终授信额度和期限以银行实际审批的为准。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8年9月13日